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指引规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瑞银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圆通速递”或“公司”）2016 年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和主承销商，对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独立财务顾问进行的核查工作

独立财务顾问项目主办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询募集资金专户，审阅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会计师《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司公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等，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9 月 11 日签发的《关于核准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圆通蛟龙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6]2093 号)核准,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大杨创世”)将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及评估确认的全部资产与负债出售予上海圆通蛟龙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蛟龙集团”)、上海云锋新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云锋新创”),蛟龙集团、云锋新创以现金方式作为支付对价。同时,原大杨创世通过向圆通速递有限公司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购买圆通速递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原大杨创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24,390,243 股新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0.2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99,999,990.75 元,扣除本次交易相关费用人民币 2,00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97,999,990.75 元。上述资金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239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圆通速递已使用募集资金 2,147,715,312.99 元,其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资金 497,715,312.99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150,000,000.00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500,000,000.00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064,244.97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55,348,922.73 元。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圆通速递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二)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说明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圆通速递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16年10月17日圆通速递和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圆通速递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徐泾支行	31050183380009666888	4,165,050.91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泾支行	1001741929000005607	58,521.62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泾支行	1001741914200004123	149,93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1040160005555340	1,195,350.20	活期
合计		155,348,922.73	

四、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具体的实际使用情况如《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所示。

五、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投入的实际需要、现有资金周转等情况，以自筹资金400,104,991.42元预先支付了有关项目的所需投入。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00,104,991.42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293 号《关于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独立财务顾问中金公司及瑞银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66）。

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圆通速递第九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1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局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之前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财务顾问中金公司及瑞银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67）。

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圆通速递第九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4,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独立财务顾问中金公司及瑞银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68）。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开放式保本浮动收益型现金管理产品金额 50,000.00 万元，认购产品名称：卓越稳盈第 16150 期预约 92 天型。

八、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

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十、会计师对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对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2416 号《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发表意见为：“我们认为，贵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 [2013] 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十一、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圆通速递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主办人：

刘若阳

傅鹏凯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主办人：

刘媛秋

许宁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9,800.00 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771.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771.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转运中心建设和智能设备升级项目	否	11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48,654.72	48,654.72	-61,345.28	44.23	2018 年 3 月 31 日	不适用	注 2	否
运能网络提升项目	否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注 3	否
智慧物流信息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	否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1,116.81	1,116.81	-58,883.19	1.86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注 4	否
合计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49,771.53	49,771.53	-180,228.4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五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六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交易相关费用的金额。

注 2：转运中心建设和智能设备升级项目建成后将提高圆通速递的中转操作能力和运营效率，增强快递服务网络的稳定性，满足圆通速递未来业务快速增长的需求，但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不适用。

注 3：运能网络提升项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处于项目建设期，尚未达到预计效益测算的判定年限，故不适用。

注 4：通过智慧物流信息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将以信息化为驱动，全方位提升在现代物流服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但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不适用。